

证券代码：837697

证券简称：中移信联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武汉中移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18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建林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

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编制了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由董事长李建林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按照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。现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，公司总经理将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现结合 2023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，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按照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对公司 2024 年财务预算情况进行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拟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送红股，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拟于 2024 年 5 月 9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，由公司董事长李建林主持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武汉中移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财务报表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，详细内容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，详见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报告带“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”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出具的是带“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”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需对上述事项进行专项说明。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中移信联：董事会关于2023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报告带“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”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武汉中移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武汉中移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18日